

禱告：

主，我們實在感謝祢！基督在我們裏面成了有榮耀的盼望，祢揀選我們、愛我們、做工在我們的身上、直到完全的地步，這是何等的盼望！何等的恩典！當我們讀祢的話語時、我們在祢面前不得不俯伏敬拜。請祢倒空我們、預備我們，我們等候在祢的面前，因為時候實在是近了，祈求祢幫助我們、使我們見祢面的時候不至羞愧。把所有的榮耀、讚美都歸給祢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

<sup>32</sup> 我又何必再說呢？若要一一細說、基甸、巴拉、參孫、耶弗他、大衛、撒母耳和眾先知的事，時候就不夠了。

我們繼續從士師記 13-16 章、來交通參孫這個信心的見證人：

- 當我們讀到參孫的歷史、禁不住要問“像參孫這樣的人、怎麼可能成為信心的見證人？”然而、希伯來書卻把他列入其中，因為神揀選了他，他後來也揀選了神。
- 那時、以色列人已經進入迦南地，從屬靈的角度來看、他們已經在基督裏了，可是他們遠離神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以致神允許他們落在非利士人的手中。非利士人非常厲害，轄制以色列人長達四十年之久，但是以色列人默默地忍受，沒有反抗、也沒有禱告和呼求，他們完全放棄了。
  - 非利士人代表“不受管教的肉體”，他們原是含的後裔、是受咒詛的，他們從非洲經過陸路來到迦南地，與以色列人走不同的路線；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，經過紅海、曠野和約但河來到迦南地。換句話說、非利士人雖然也在基督裏（迦南地），他們卻沒有從世界（埃及）出來，肉體也沒有經過十字架（約但河）的對付。今天許多神的兒女也落在這個仇敵的手下，使他們不服管教。
    - 什麼是肉體？除非有神的啟示、我們對它很難認識得透徹。保羅說：『我也知道、在我裏頭、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…』（羅馬書 7:18）。在神眼中、我們天然人的裏面並無良善，就算我們所做的好事、也常帶來一些問題與失望。
    - 羅馬書 8:7『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上帝為仇；因為不服上帝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』。可見肉體很難對付，這是我們一生要學習的功課。
- 神從但支派中興起士師參孫，因他們離非利士人最近、受壓也最厲害，神揀選一對敬畏祂的夫妻瑪挪亞和他的妻子。我們需要知道、儘管當時的環境惡劣、仍然有敬畏神的人，他們蒙受神的揀選與使用。
  - 瑪挪亞夫妻不能生育，在實際生活中，我們看見一個人在愛主、追求主的過程中，有時遇見更多的難處。其實、神沒有虧待我們、乃是恩待我們，祂要藉著環境把我們帶進祂更高的旨意中。
  - 瑪挪亞夫妻不能生育，因為按著天然人是無法生出拿細耳人的。首先、我們自己要學習、操練做一個拿細耳人，換句話說、生命先要有所改變：
    - 清酒濃酒都不可喝。
    - 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。

- ▶ 不可用剃頭刀剃頭。
- 後來、他們都遵照神的指示行，果然生了一個兒子，起名“參孫”、即“強壯”之意。孩子長大、耶和華賜福與他，耶和華的靈也感動他。
- 參孫是一個頗具爭議的人物，他是拿細耳人、卻違反了拿細耳人的三個條例，因為他在母胎中神揀選了他、並不是他揀選神，他不懂得守拿細耳人的條例。其實、這也是我們一生的經歷，神在創世以先就揀選了我們、自母腹中便把我們分別出來，我們信主之後、也願意愛主、事奉主、照著神的旨意行，卻往往事與願違、行不出來；然而神沒有丟棄我們、只要我們轉向祂、祂會幫助我們；若是不肯轉向神，就要像參孫一樣、吃盡苦頭了。
- 參孫喜悅非利士人的女子，他的父母反對、因她是未受割禮的人，割禮是立約的憑據，參孫的父母知道它的重要性，參孫卻堅持要娶亭拿女子。
  - 參孫獨自進入葡萄園、遇見少壯獅子，獅子向他吼叫。參孫手無器械，神的靈大大感動參孫，於是他將獅子撕裂、如同撕裂山羊羔一樣，顯然、參孫這次的得勝完全出自神的能力與神的幫助。
  - 過了些日子、他轉回去看死獅，見有一群蜜蜂和蜜在死獅之內，他從死獅身上取蜜、且吃且走，又給他的父母吃，只是沒有告訴他們這蜜從那裏來。
  - 娶親的日子到了，他們在那裏擺設筵宴，亭拿人請了三十個少年人陪他，參孫出了一個謎語。如果他們猜對了、參孫給他們三十件裏衣和三十套衣裳；否則、伴郎要給參孫三十件裏衣和三十套衣裳。
  - 這個謎語有兩個先決的條件：
    1. 它是個人的經歷。
    2. 它沒有告訴任何人。
  - ▶ 我們有了經歷、不可向別人作見證嗎？不！這裏說的“沒有告訴人”，指的是“沒有告訴屬血氣的人”。屬靈的經歷不是不能交通，分享見證要看適當的時間、場合與對象，這樣、才能讓別人一同嚐到蜜的甜美。
  - ▶ 保羅在加拉太書 1 章 16 節說、他得了啟示、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。
  - ▶ 主耶穌也說：『不要把聖物給狗，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，恐怕他踐踏了珍珠、轉過來咬你』。（馬太福音 7:6）（“聖物、珍珠”指屬神的東西；“狗”、“豬”指“外邦人”）。
- 參孫對他們說了一個謎語：『吃的從吃者出來，甜的從強者出來』。
  - ▶ 吃的、指“蜜”；吃者、指“獅子”。甜的、是“蜜”，強者是“獅子”。蜜來自獅子，這是參孫個人的經歷，因此、別人都猜不出來。
  - ▶ 舊約的謎語就是新約的奧祕。基督本身就是奧祕，如果經歷祂、便覺甘甜。
  - ▶ 仇敵好像吼叫的獅子，我們若跑到外面就要被吞吃了，惟有住在主裏才能免除災難；如果我們轉向神，仇敵也可能成為我們的食物，就像蜜是從死獅而來。迦勒是被差遣窺探迦南地的十二探子之一，他說：『亞納人是我們的食物』，

以致迦勒到了八十五歲還是強壯，像摩西打發他去的那一天一樣，無論是爭戰、是出入，他的力量那時如何、現在還是如何。外體雖然毀壞、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（哥林多後書 4:16）

- 參孫有一個謎、他本身就是一個謎，身為基督徒也應該是一個謎，從前那一個如此敗壞的人，現在完全不一樣了，到底是怎麼回事？別人想要知道這個謎。

### 士師記第 15 章

- <sup>1</sup>過了些日子、到了割麥子的時候，參孫帶著一隻山羊羔去看他的妻…他岳父不容他進去…<sup>2</sup>我將她給了你的陪伴，她的妹子不是比她還美麗嗎？你可以娶來代替她。
  - 屬血氣的人脾氣發作時、六親不認；生完了氣、就想要與人和好。（參孫）
  - 用人的辦法來解決問題。（岳父）
- <sup>3</sup>參孫說：『這回我加害於非利士人不算有罪』。<sup>4</sup>於是、參孫去捉了三百隻狐狸，將狐狸尾巴一對一的捆上，將火把捆在兩條尾巴中間、<sup>5</sup>點著火把，就放狐狸進入非利士人站著的禾稼，將堆積的禾捆和未割的禾稼、並橄欖園盡都燒了。<sup>6</sup>非利士人說：『這事是誰做的呢？』，有人說：『是亭拿人的女婿參孫…』。於是非利士人上去、用火燒了婦人和他的父親。<sup>7</sup>參孫對非利士人說：『你們既然這樣行，我必向你們報仇才肯罷休』。<sup>8</sup>參孫就大大擊殺他們…。
  - 我們看見屬肉體的人冤冤相報，不報仇不罷休，而且非常狠毒。他們曾經威嚇亭拿女子、若不把謎底套出來就用火燒你和你父家，現在謎底揭開、他們還是把婦人和她的父家燒了。
- 9-19 節、非利士人上去安營在猶大、要捆綁參孫，他們說：『他向我們怎樣行、我們也要向他怎樣行』。猶大人害怕非利士人、便用兩條新繩捆綁參孫交給他們，帶到了“利希”，非利士人迎著喧嚷，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參孫，他臂上的繩就像火燒的麻一樣，他的綁繩都從他的手中脫落下來。他用驢腮骨擊殺了一千人…。參孫口渴、就求告耶和華，有水從其中湧出來，參孫喝了精神復原，因此、那泉名叫“隱哈歌利”，就是“呼求者的泉源”。
  - 參孫真是力大無比、他行了很大的拯救。
- 從另一方面來看、他的日常生活卻是非常敗壞，士師記第 15 章末節、『參孫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年』，第 16 章的末節也是同樣地記載，實際上、他做士師二十年的光景、就像第 16 章 1-3 節所描述的。

### 士師記 16 章：

- <sup>1</sup>參孫到了迦薩、在那裏看見一個妓女就與她親近。<sup>2</sup>有人告訴迦薩人說：『參孫到這裏來了』，他們就把他團團圍住，終夜在城門悄悄埋伏、說：『等到天亮、我們便殺他』。<sup>3</sup>參孫睡到半夜、起來，將城門的門扇、門框、門門一齊拆下來，扛在肩上，扛到希伯崙前的山頂上。<sup>4</sup>後來、參孫在梭烈谷喜愛一個婦人、名叫大利拉。<sup>5</sup>非

利士人的首領上去見那婦人，對她說：『求妳誑哄參孫、探探他因何有這麼大的力氣，我們用何法能勝他、捆綁剋制他，我們就每人給你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』。

- 6-21 節、起先、參孫不肯告訴她，<sup>16</sup> 大利拉天天用話催逼他，甚至他心裏煩悶要死。<sup>17</sup> 參孫就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了她，對她說：『向來沒有人用剃頭刀剃我的頭，因為我自出母胎就歸神做拿細耳人，若剃了我的頭髮、我的力氣就離開我，我便軟弱像別人一樣』。
  - 我們的一生可能有很多的大利拉，如貪圖財富、名聲、權利…等等，導致我們軟弱敗壞。
  - 真正屬靈能力的祕訣在“拿細耳人”，拿細耳人的願是甘心樂意的願，而參孫不是自願做拿細耳人、也不懂拿細耳人的條例，以致出了許多的問題，直到失敗之後，他願意悔改、把自己重新奉獻給神，這個拿細耳人的心願才真正地成就。
  - 同樣地、我們的奉獻也需要更新，因為、有些人以為奉獻就是為主做事。馬太福音 7:22-23『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：主啊、主啊！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、奉祢的名趕鬼、奉祢的名行異能嗎？』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：『我從來不認識你們…』。
  - 遵守下面三個條例：
    1. 不吃葡萄、不喝葡萄汁或清酒、濃酒：它們代表世界的歡樂，主才是真葡萄樹。換句話說、一個拿細耳人應該完全為主而活、以主為他的滿足，不以世上事物為滿足。我們若一邊愛主、一邊愛世界，那麼、屬靈的能力就失去了。
    2. 不能剃頭：永遠服在十字架底下、做個蒙頭的人，要讓主出頭。我們何時出頭、何時就失去屬靈能力，也許我們有自己的能力、天然的能力、組織的能力，但是不可能有生命的能力。
    3. 不能摸死屍：死屍指“肉體”，不要體貼肉體，因為體貼肉體的、就是死。（羅馬書 8:6）也不要體貼別人的肉體。
  - 不但要從以上三點分別出來，還要把自己歸給神。任何人都可以向神許願、許願的日子可以自己決定，因為我們是屬主的人，照理是終身歸給神、一生守願的。
- <sup>18</sup> 大利拉見他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了她，就打發人到非利士人的首領那裏…<sup>19</sup> 大利拉使參孫枕著她的膝睡覺，叫了一個人來剃除他頭上的七條髮絡。於是、大利拉剋制他，他的力氣就離開他了。<sup>20</sup> 大利拉說：『參孫哪！非利士人拿你來了！』參孫從睡中醒來，心裏說：『我要像前幾次出去活動身體』，他卻不知道耶和華已經離開他了。<sup>21</sup> 非利士人將他拿住、剋了他的眼睛，帶他下到迦薩，用銅鍊拘索他，他就在監裏推磨。<sup>22</sup> 然而他的頭髮被剃之後、又漸漸長起來了。
  - 當耶和華已經離開參孫、導致他失去力氣的時候，他還想出去活動身體，這是非常可悲的事。實際上、參孫的經歷也往往是我們的經歷，這種事也發生在我們的

身上，因著生活中的許多事物、像大利拉一樣纏著我們，迫使我們不能過聖潔的生活；也因著失去向神分別為聖的生活、使得屬靈能力離開了我們。

- 非利士人將他拿住、剝了他的眼睛：
  - 非利士人凶狠地剝了參孫的眼睛，猶大國的最後一個王西底家、也受到巴比倫王同樣的酷刑。
  - 眼睛、特別是指對屬靈事物的認識，因為肉體常常蒙蔽我們的眼睛，我們何時體貼肉體、眼睛就何時昏黑。
  - 啟示錄中記載老底嘉教會自以為富足、一樣都不缺，但主說：『我勸你…又買眼藥擦你的眼睛、使你能看見』。
  - 以弗所書 17-18 『…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、使你們真知道祂；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、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』。
  - 馬太福音 6:22 『眼睛就是身上的燈，你的眼睛若瞭亮、全身就光明』。
- 用銅鍊拘索他：失去自由
  - 加拉太書 5:1 『基督釋放了我們、叫我們得以自由，所以、要站立得穩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轄制』。非利士人代表肉體，而肉體使我們失去屬靈的自由。
  - 加拉太書 5:13 『弟兄們！你們蒙召、是要得自由，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』。在基督裏、我們有“不放縱情慾”的自由，我們有“用愛心互相服事”的自由。
  - 加拉太書 5:16-17 『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、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，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、使你們不能做所願做的』
  - 加拉太書 5:24 『凡屬基督耶穌的人、是已經把肉體、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』。
  - 我們天然人無法靠自己對付肉體，惟有靠聖靈在我們身上做工。然而、有些神的兒女誤以為這是聖靈的工作，反正我就是這個樣子、我沒有辦法、就讓聖靈去做吧！導致內心失去“向神呼求的迫切感”，這樣、神無法拯救我們。保羅說：『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』（千萬要留意，我們若在乎、神就在乎！）
- 他就在監裏推磨：花了再大的力氣、走了再遠的路，還是在原地。
  - 倘若肉體不被對付，讀了再多的聖經、聽了再多的道，參加了再多的聚會，結果屬靈的生命仍然在原地不前，以色列人就是這樣地在曠野繞圈子三十八年。
  - 這是仇敵非利士人的工作，我們需要特別認罪悔改、對付肉體，求聖靈幫助。
- 他的頭髮被剃之後、又漸漸長起來了：
  - 按著拿細耳人的條例、若是許願的日子滿足之前、你觸犯了任何條例，先前守的日子不算、需要重新再來。民數記 6:12 『他要另選離俗歸耶和華的日子，又

要牽一隻一歲的公羊羔做贖愆祭，但先前離俗的日子徒然，因為他在離俗之間被玷污了』。

➤ 從積極方面看、雖然你失敗了、神再給你一次機會、讓你從頭再來，這便是“頭髮被剃之後又長起來”的屬靈意義，換句話說、神的靈又再與他同在。

- <sup>23</sup> 非利士人的首領聚集、要給他們的神大袞獻大祭、並且歡樂，因為他們說：『我們的神將我們的仇敵參孫交在我們的手中了。<sup>24</sup> 眾人看見參孫就讚美他們的神...<sup>25</sup>...於是將參孫從監裏提出來、他就在眾人面前戲耍戲耍。<sup>26</sup> 參孫向拉他手的童子說：『求你讓我摸著托房的柱子、我要靠一靠』。<sup>27</sup> 那時、房內充滿男女、非利士人的眾首領也在那裏，房的平頂上約有三千男女觀看參孫戲耍。
  - 從屬靈的眼光看、神的名受羞辱，我們被戲耍了，仇敵卻是歡樂讚美牠們的神。
- <sup>28</sup> 參孫求告耶和華說：『主耶和華啊！求祢眷念我，神啊！求祢賜我這一次的力量，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報那剃我雙眼的仇...<sup>30</sup> 我情願與非利士人同死』。就盡力屈身，房子倒塌壓住首領和房內的眾人。這樣、參孫死時所殺的人、比活著所殺的還多。
  - 參孫的這個求告很重要，這是他真正的奉獻、是拿細耳人甘心樂意的心願。以前他的父母揀選神、神揀選他，現在他懂得自己來揀選神。每一個人的情況不同，有些人需要經過許多彎路、跌跌撞撞；有些人早早轉向神、便少吃些苦。
  - 神使參孫的頭髮又長起來，這是神的恩典，祂不看參孫過去的軟弱與失敗，再一次給他機會，神聽了他的禱告、參孫的力氣又恢復了。
  - 我情願與非利士人同死：加拉太書 5:24『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、同釘在十字架上』。參孫最後的經歷『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、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』（加拉太書 2:20）。
  - 拿細耳人代表得勝者，滿足了拿細耳人的願與獻祭之後，帶進神的祝福。民數記第六章 <sup>22</sup>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『<sup>23</sup> 你告訴亞倫和他的兒子說：你們要這樣為以色列人祝福、說：<sup>24</sup> 願耶和華賜福給你、保護你。<sup>25</sup> 願耶和華使祂的臉光照你、賜恩給你。<sup>26</sup> 願耶和華向你仰臉、賜你平安』。
  - 參孫有許多失敗的經歷，最後把自己全然奉獻給神，希伯來書的作者將他列入信心見證人的行列中，因神記念他的內心。感謝主！我們也成了有盼望的人。

禱告：

主，我們實在感謝祢！祢的恩典與慈愛永遠長存，我們在祢面前俯伏敬拜。我們不能不承認我們的生活常常是敗壞、墮落像參孫一樣，我們不知不覺地得罪了祢，祢的愛仍然長久等待我們，甚願聖靈繼續作工在我們身上，好讓我們快快回轉向你。求祢光照我們、顯明我們身上的大利拉，赦免我們從前得罪祢的地方。多少時候、我們的眼睛被剃，在監裏推磨，求祢醫治釋放我們、讓我們能夠站立得穩，做成祢要在我們身上所要做的工，以榮耀祢的名。把所有的榮耀、敬拜、讚美都歸給祢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。阿們！